政府采购示范文本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

项目编号：2021BFAHZC2275

采 购 人：安徽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5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6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89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9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1BFAHZ02275

2.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

3.项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4.项目单位：安徽医科大学

5.项目概况：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本项目共分为3个包，本次采购第1包：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实验室，第2包：分光光度计等设备采购，第3包：超低温冰箱等设备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7.项目预算：第1包82.9万元，第2包98.2万元，第3包27万元

8.最高限价：第1包82.9万元，第2包98.2万元，第3包27万元

9.项目类别：政府采购货物

10.标段（包别）划分：共分 3 个包，本次采购第 1-3 包

二、投标人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安徽医科大学

地　址：合肥市梅山路 69 号

联系人：周老师

电　话：0551-65160113

2.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李工

电　话：0551-66223645，66223646

3.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400 998 0000

4.电子服务系统

名　称：安徽（区域）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　话：0551-68110066

5.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电　话：0551-68150309

八、其他事项说明

1.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上发布。

3.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安徽医科大学
3.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7.3	现场考察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统一组织 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_____ 现场考察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 **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视同放弃现场考察，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8 日 17 时 30 分
9.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 3 个包，本次采购第 1-3 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_
13.1	投标保证金	（1）金额： ☑不收取 □人民币_/_元 （2）投标保证金形式： 第一类：☑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第二类：☑银行保函　☑担保机构担保　☑保险

		第三类：☑电子保函 注：为减轻投标人负担，鼓励优先使用电子保函形式。 （3）递交要求： 1.如采用第一类形式： 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足额到达招标公告指定账号。 2.如采用第二类形式： ①如采用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如采用担保机构担保，应为经安徽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查批准，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 ②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二维码或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否则该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担保无效。评审时评标委员会保留现场核查权利。 3.如采用第三类形式： 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即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栏目查看《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内容办理。 **注意事项：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13.3	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
14.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 /
16.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17.3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开标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22.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6%。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1-3 家
26.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	（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2）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3）投标业绩承诺函；*（如有）*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29.1	中标通知书发出	¨书面　　☑数据电文

<table>
<tr><td></td><td>的形式</td><td></td></tr>
<tr><td>30.1</td><td>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td><td>☑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查看
☐评标现场告知</td></tr>
<tr><td>31.1</td><td>履约保证金</td><td>（1）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 5 %
☐定额收取：人民币 / 元
（2）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收取单位：安徽医科大学
（4）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5）退还时间：验收合格一年后无息退还。
注意事项：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td></tr>
<tr><td>33.1</td><td>成交服务费</td><td>（1）金额：
☐免收
☐定额收取：人民币 / 元
☑按下列标准收取：成交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具体收费标准为下表的 80%（如按上述收费标准计算的服务费低于4000元，则统一按4000元收取）。
<table>
<tr><td>成交金额（万元）</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able></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td><td>
<table>
<tr><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注：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成交服务费如下：
100 万元×1.5％×80%＝1.2 万元
（500－100）万元×0.8％×80%＝2.56 万元
（1000－500）万元×0.45％×80%＝1.8 万元
（5000－1000）万元×0.25％×80%＝8 万元
（6000－5000）万元×0.1％×80%＝0.8 万元
合计收费＝1.2＋2.56＋1.8＋8＋0.8＝14.36(万元)
（2）支付方式：☑转账/电汇
（3）收取单位：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缴纳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前
</td></tr>
<tr><td>36.3</td><td>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td><td>递交方式：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551-66223642
通讯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A 区六楼 677 室</td></tr>
<tr><td>37</td><td>其他内容</td><td></td></tr>
<tr><td>37.1</td><td>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约定</td><td>（1）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注：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td></tr>
</table>

		（4）关于联合体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为简化评标现场投标保证金查询、后期投标保证金退还及合同备案清算手续，投标保证金建议由联合体牵头人足额缴纳至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账号。
37.2	是否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	□是　☑否
37.3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1）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②医保证明材料。 （5）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7.4	本项目提供除电子版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图纸　□光盘　□_/_ 获取方式： **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登陆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本项目附件。**
37.5	重要提示	（1）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5）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6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7	**特别提醒**	（1）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

		如不同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相同，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37.8	其他补充说明	无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2.3 业绩：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

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请注意：

（1）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前次采购失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采用动态虚拟账号（分包项目每一个包别对应一个账号），项目采购失败后，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将会发生变化，请投标人参与后续采购时，注意勿将投标保证金错交至其他项目虚拟账号或前次公告账号。

（4）凡转账到其他项目虚拟账号或本项目前次公告账号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注：如投标保证金采用第二类、第三类形式，出现以上情形的，由受益人向开立人申请索赔。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本单位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7.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

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7.3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3）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5）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注：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

19.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

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

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http://ggzy.hefe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http://ggzy.ah.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

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招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4.第 3 包：所投医疗器械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完整的证书扫描件，否则投标无效。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第 1-3 包）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等额预付款保函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40%；如中标人书面说明（可在中标后提供，不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不需预付，此条可不执行； （2）剩余合同价款待项目履约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医科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优先执行货物需求中的交货期要求。如无明确要求，进口设备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并接用户部门通知后 9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非进口设

		备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并接用户部门通知后 6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4	免费质保期	详见货物需求，货物需求中未明确的，免费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货物需求中有要求的，按货物需求要求执行。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每满足一项得 3 分
一般指标项	●	评分项，每满足一项得 1 分
无标识项		**作为基础指标，三项及以上负偏离或未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
注：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二）货物指标要求

第 1 包：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实验室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1	-80℃超低温冰箱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10～32℃，工作环境湿度：20~80%RH，电源:198V~242V ，频率：(50 ±1)HZ。 2、样式：立式。 3、有效容积：860L。 ●4、内部尺寸约（宽*深*高 mm）：877*696*1378。 ★5、温度控制：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适用范围在-40℃～-86℃范围内，控温精度	2	台	工业

		0.1℃。 6、显示：10 寸高性能 LCD 电容触摸屏，显示精度 0.1℃，清晰显示，界面友好，动态实时显示箱内温度、系统设定温度、环境温度、报警状态、时间等参数信息，且可连接蓝牙与 WiFi，具备样本存取管理，温度数据查看及数据曲线，设置与留言板功能。 ●7、安全存储：14 种声光报警系统（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高环温报警、开门报警、电压异常、断电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系统故障等），物品存储更安全。 8、无氟环保制冷剂 ★9、双独立制冷系统，单一制冷系统出现故障，另外一个制冷系统仍然可以维持箱内温度在 -80℃，确保样本储存安全。 ●10.服务时限 （1）整机免费保修壹年，主要零部件保修五年，终身提供维修及维护服务，终身负责零配件的及时供应； （2）终身免费提供技术咨询及技术支持服务； （3）接到维修通知后，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实施维修服务，在保修期内，不收取上门费、搬运费、人工费用等，免费更换一切在正常使用情况下损坏的零配件；在保修期外，对需更换的零配件收取材料费用。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仪器类型：随机任取、分立式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2、分析速度：350T/H，选配 ISE 速度可达 460T/H；	1	台	工业

		3、最大可同时分析项目：≥100 个； 4、测试原理：比色法、比浊法、离子选择电极法(选配)； 5、分析方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动力学法； ★6、单盘试剂位大于等于 100；单盘样本位大于等于 100 个； ●7、样本量：2μL～35uL，0.1μl 步进；试剂量：10μL～200uL，0.5μl 步进；最小反应液体积≤100ul； 8、试剂盘制冷温度：2～12℃；搅拌杆：1 个；反应杯位：80 个，光径 5mm；比色杯清洗：自动温水清洗； 9、温控方式：采用非水浴式温控方式，日常免维护免保养； ●10、光学系统：全息凹面光栅后分光系统；波长：340～800nm，12 个波长；吸光度线性范围：0～3.5 Abs，杂散光不小于 4.9；仪器具有酶线性拓展功能； 12. 服务响应时限:报修后 24 小时			
3	动脉硬化分析仪	●1、设备用途：用于全身动脉硬化的早期检测和血管疾病风险的综合评估，并广泛用于国家标准化慢病管理平台，如国家标准化代谢性疾病管理中心、高血压诊疗中心和健康管理中心等慢病管理项目。检测参数：PWV（baPWV）、ABI 踝臂指数、同时检测 UT、ECG(心电)PCG:(心音)、四肢的收缩压、舒张压、PVR、STI、HR、PEP、ET、ET/PEP:射血指数等 40 多项参数；以及用于糖尿病性自主神经功能障碍及各种神经疾病中的自主神经功能检查，主要评估参数：R-R 间隔标准	1	台	工业

		偏差、R-R 间隔平均值；HR 平均值：心率的平均值；心电图 R-R 间隔变动系数；对比曲线图：R-R 间隔的对比曲线图；趋势曲线图：R-R 间隔的趋势曲线图。 2、技术要求： ●2.1、可连接互联网+医疗软件系统，符合国家代谢性疾病管理平台的 MMC-Connection 标准和高血压诊疗中心 iHEC-Connection 标准；并与院内 HIS 系统兼容。标准附件：心音探头 1 个，心音探头加重物 1 个，ECG 感应夹 1 对，上臂标准袖带 1 组，脚踝标准双层袖带 1 组，使用说明书 1 册。 2.2、四肢同步检测：能够四肢同步测量 ABI、baPWV 和血压等 40 项以上参数； ★2.3、下肢双层袖带：下肢袖带需采用高精度双层袖带传感器，以保证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和重复性； ★2.4、滤波技术：可通过设定多个脉搏波起始条件，将噪音波滤掉，以保证结果准确； 2.5、显示屏：8.4 英寸中文彩色触摸液晶显示屏，CF 卡无限量存储； 3.服务响应时限:报修后 24 小时			
4	▲微生物厌氧微需氧培养系统	1、有效内腔容积≥140L，有操作空间时工作室可放置至少 270 个 90mm 的培养皿，无操作空间时工作室可放置至少 400 个 90mm 的培养皿。 ★2、材质为至少 10mm 厚的丙烯酸树脂板制造，保证良好的透光性、绝缘性和防腐能力，优良的退火工艺，保证结构十年不变形。 3、操作室和培养室需为二合一式的，以保证节	1	套	工业

	（进口）	省空间和节省混合气体。 4、兼具厌氧和微好氧的功能。 ★5、多功能舷窗转移系统，既是操作的出入通道，也可用于转移平皿，分内门和外门，方便操作者内部操作和转移样品。 ●6、双键式脚踏开关，控制抽真空及充气过程；两个舷窗转移系统各带进气锁止开关，可单个舷窗操作。 7、温度控制：室温+1～52℃。**（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加以证明）** 8、温度精度：≤±0.1℃，温度均一性： ≤±0.3℃。 9、湿度控制：采用数字可调电子自动恒湿系统，内置数字显示湿度控制器，内置湿度传感器，可设置湿度和显示当前湿度数值，双风扇式自动冷却电子除湿装置，无需干燥剂，内部冷凝水由蠕动泵排至腔体外，在蒸发纸上蒸发。 10、采用裸手操作系统，操作舒适，不会使皮肤过敏。由脚动开关控制抽真空和充氮气。 11、采用高效钯催化剂，无需频繁活化。 12、除毒系统，用于去除硫化氢和挥发性脂肪酸等厌氧菌生长抑制因子，延长催化剂的使用寿命。 13、正压控制系统和干燥式泄压闸设计，内部正压 0.4 英寸水柱，防止外部空气进入腔体。 ●14、Lift-off 上盖整体可分离设计，上盖可整体取下，方便彻底清洁及转移大量样品或放置较大仪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加以证明）**			

		15、具有多项低气压、超温安全保护装置。 16、顶部整体透明设计提供工作和培养的优良视野，内部有聚光灯使得极其微小的菌落也极易被观察。 17、外置式真空泵，用于对转移闸及转入的平皿抽真空，减少外界氧气进入腔体。 ●18、标配自动袖套充气系统，自动控制真空度和充气压力，保证一致的重现性，避免操作人员之间的差异。**（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加以证明）** 19、标配磁控厌氧指示系统，配合氧化还原指示剂，如刃天青或美蓝，指示泵将气体泵至指示剂中，可实时监控厌氧状态，氧气浓度超过 700ppm 即可显示颜色变化。开启和关闭只需移动外置的磁开关，无需进入腔体内操作。 20、该设备属于精密仪器，制造工艺直接影响样品的培养效果。 21、**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22、配置：主机一台，自动袖套充气系统 1 套，厌氧指示系统 1 台，内置电源插座 1 个，脱毒盒 1 个，催化剂 1 盒，内置搁板 1 块，照明灯 1 套，6 个培养皿架，1 对袖套，2 个袖套“0”环，减压阀 2 个，有线双键脚踏开关 1 只。			
5	2ml 无菌冻存管	●1.外旋冻存管，已灭菌。类型：圆形。不含核糖核酸酶。 2.容量:2.0ml，有书写区。 3.数量/包装：50 只/包；500 个/箱。 4.聚丙烯冻存管，聚乙烯瓶盖。	50	箱	工业

		5.可冻存诊断样品。			
6	二氧化碳培养箱(进口)	●1、原装进口产品（非国内组装），用于组织及细胞的培养。加热方式：气套式，内部尺寸：≥160L；材料腔体内壁：电抛光不锈钢。 ★2、 IR180si 探头，使用微电子机械系统发射器技术取代传统白炽灯红外光源技术，灭菌时无需移出，非 TC 探头。**（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加以证明）** ●3、灭菌温度：180℃高温灭菌，灭菌时间≤15个小时。**（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加以证明）** ●4、直热式水库设计，非可端出式水盘，二氧化碳进气时先穿过直热式蓄水池进行预加湿，使湿度恢复速率比标准水盘式培养箱的湿度恢复速率快 50%；蓄水池持续监测水位，将结果显示在触摸屏上，需要加水时提前通知。 5、CO2 控制范围：1-20%，CO2 控制精度：± 0.1%。湿度范围：37℃时大于 93%，温度控制精度：±0.1° C，温度均一性：< ±0.3° C。 6、ISO 5 级别的 HEPA 过滤器，清洁气流中微生物与颗粒，保证进入腔体的空气经过滤后达到 ISO 5 级质量并且在关门 5 分钟后就能够恢复，防止培养物被污染。**（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加以证明）** 7、触摸屏带中文界面，触摸屏控制系统，位于门上方便操作的位置，有屏幕菜单，快速输入工作参数，并可进行性能趋势分析。 8、配置：原装进口 CO2 培养箱一台，CO2 培养箱用钢瓶和减压阀一套。	1	台	工业

		9、整机一年质保，**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7	食物成分计算软件	★1、系统架构模式合理性、灵活性：采用 C/S 架构模式，安装方便，支持多机安装（永久授权） 2、系统运行平台：操作系统采用 Windows 7 或以上 3、功能模块： 3.1 个体营养咨询管理模块： （1）档案管理：患者档案信息管理，实现档案信息的添加、修改、删除和查询等功能 ●（2）营养咨询与评价：体格评价、生化检查评价、体征评价、膳食调查及评价 （3）营养筛查：多种营养筛查方法（SGA、BCA、NRS2002） ●（4）能量消耗调查：各种活动形式的能量消耗调查，支持 24 小时基础代谢调查。食谱管理：营养素设置、食谱制定（手动制作、经典食谱、自动生成食谱） （5）运动管理：运动能量消耗、运动处方 （6）中医药膳：中草药管理、食疗方管理 营养处方：肠内营养、肠外营养原则，并实现肠内处方打印、信息汇总等功能 ●（7）营养建议：根据人员基本信息以及疾病诊断给出合理营养指导建议，支持营养建议个性化修改，模板保存 （8）营养监测：身高、体重、BMI，实验室指标等数据多次评价形成动态曲线图 ★（9）营养计算：采用国内最新食物库成分表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18、2019 年)，进行各种营养素计算. 3.2 集体人群膳食调查与食谱制定 （1）自定义群体营养素需要量 （2）集体食谱制定 （3）提供群体食谱制定、评价及查询打印 （4）集体人群就餐人数登记 （5）记账法采购用料登记 ●（6）集体人群膳食营养分析			
8	5ml 无菌冻存管	●1.外旋冻存管，已灭菌。 2.容量:5.0ml，有书写区。 管子高度＜5cm 3.类型：圆形。不含核糖核酸酶。 4.数量/包装：50 个/包，500 个/箱。 5.聚丙烯冻存管，聚乙烯瓶盖。 6.可储存诊断样品。	30	箱	工业

第 2 包：分光光度计等设备采购

序号	名称	标识符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1	分光光度计	●	1.波长范围：200nm～1000nm 2.波长重复性：≤ 1nm 3.杂散光：≤0.3%（T）(在 220nm 处，以 NaI 测定，在 360nm 处，以 $NaNO^2$ 测定) 4.带宽：4nm 5.透射比波长大允许误差：±0.5%（T） 6.波长波长大允许误差：±2nm 7.透射比重复性：≤0.2%（T） 8.透射比显示范围：0-100%（T) 9.吸光度显示范围：0-1.999（A) 10.浓度显示范围：0-1999（C） 11.噪声：100%（T）≤0.3%（T），0%（T）	2	台	工业

			≤0.2%（T） 12.杂散光：≤0.3%（T）(在 220nm 处，以 NaI 测定，在 360nm 处，以 $NaNO^2$ 测定)			
			13.电源电压：AC220V±22V/50Hz±1Hz			
2	分子荧光光度计（**进口**）	★	1.光源：连续氙灯，功率 150W 2.波长范围（激发和发射）：200－900nm，零阶可选。	1	台	工业
		●	3、全息光栅，光栅 1200 刻线/mm。 4、检测器：R928 红敏光电倍增管， 响应时间可调≥ 0.002s 5.单色器：Monk-Gillieson 型单色器，低杂散光 6、分辨率：1.0, 2.5, 5, 10nm。 7、光谱狭缝（激发和发射）：1nm、2.5nm、5nm、10nm、20nm，五档可调。 8、波长准确度：优于±0.5nm，波长重复性：优于±0.2nm。			
		★	9、扫描速度：优于 60,000 nm/min，响应时间：≥0.002 秒。**（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加以证明）** 10、荧光强度纵坐标显示范围: 0-260000。**（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加以证明）** 11、灵敏度:用 350nm 激发波长测定纯水拉曼谱线, 在拉曼峰处信噪比为4000:1。**(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12、激发光路滤光片轮: 激发滤光片轮包含 12 个孔位置，标配 290，370, 530 nm			

			三个滤光片，可选择配置水平和垂直滤光片，也可加入自制滤光片；软件自动控制。 13、发射光路滤光片轮：发射滤光片轮包含 12 个孔位置，标配 320，430，515 nm 三个滤光片，可选择配置 590，610，665 nm，水平和垂直滤光片，也可加入自制滤光片；软件自动控制。 14、进样口：该功能可以让用户实时地往荧光比色皿中加入试剂。			
		●	15、滤光片轮：具有 12 个以上插槽位置可插入 12.5mm 的圆形滤光片。 16、触发按钮功能：具有可以向仪器软件提供触发信号，按动触发按钮，实验自动开始。 17、可完成三维测量，波长扫描，时间扫描，定量分析，叁波长测定。 18、具有预扫描功能，对未知试样可以自动找到最优的荧光分析条件，同时可以避免其他散射光谱峰错误的设定为荧光激发或荧光发射峰。 19、数据采集：主机由软件控制，在 Windows 环境下工作。发光强度激发和发射波长均可实时显示。光谱或时间驱动数据均可实时显示并可存盘。 20、数据分析：有对储存数据的算术运算功能、包括四则运算、平滑功能，1—4 阶导数，求面积，求峰值，标化，融合，差值，内插等。 21、仪器可以选配积分器测试绝对荧光量			

			子效率。 22、仪器可以选配吸收模块用于测试样品吸光度，可以作为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使用。 23、配置清单：原装进口主机 1 套，软件控制激发和发射滤光片各 3 组（内置）1 套，滤光凸轮片（含不少于 12 个插槽位）1 套，操作控制软件 1 套，进样口 1 套，标准 10mm 光程样品池架 1 套，带聚四氟乙烯盖石英荧光池 3.5ml（10mm 光程）2 只，微量比色皿 2 只，配套品牌计算机 1 台。			
			24、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和服务：仪器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一周内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通过验收。仪器的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25、保修期：卖方提供至少两年的免费保修，保修期自仪器验收签字之日算起。 26、维修响应时间：卖方对用户的服务要求应在 4 小时内响应；需要在现场进行维修的，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到达仪器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3	常规PCR仪（进	●	1、工作环境温度：15～35℃ 2、工作环境湿度： 70% 3、电源：220V-230V，50-60 Hz	1	台	工业
		★	4、精准的温度控制：采用先进智能的RAC(Ramping-Accuracy-Control)电子温			

	口）		控技术，实现优异的温度准确性和均一性，模块实际温度与设定温度相比，没有温度过冲或下冲的现象，PCR 反应稳定性好 5、温度梯度功能：可设 12 列不同温度，能实现线性温度梯度和随机温度梯度两种方式。**（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或官网截图加以证明）**			
		●	6、高效的热模块：表面具有高品质合金涂层的铝合金样品槽，耐腐蚀，利于高效的热传递 7、最大升温速率 4 ℃/s，平均升温速率 3.8 ℃/s 8、温度均一性：±0.2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或官网截图加以证明）** 9、温度准确性：±0.1℃。**（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或官网截图加以证明）** 10、可提供表格式和图形式两种不同的程序界面 11、具有断电自动重启功能 12、仪器自检功能：系统可进行自动的检测诊断，自动记录仪器使用过程中的状态，提供各种运行和故障信息			

		★	13、具有用户特异性的程序快速启动功能，自动显示该用户最近使用过的程序 14、深凹设计的高性能智能热盖（HPSL），采用先进的压力离合装置，能将接触压力自动调整至最佳，密封圈可将热量控制在热盖内，既能防止样品管变形，又能有效防止样品蒸发和冷凝水形成 15、热盖温度范围：30-110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或官网截图加以证明）** 16、超静音，仪器运行时几乎无噪音，最大噪音不超过 45dB，给用户提供安静舒适的实验环境。**（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扫描件或官网截图加以证明）** 17、合理的散热设计，底部进气、后部排气，仪器两侧可以近距离摆放其他设备，节省实验室空间			
		●	18、开放的系统：96 孔的样品通量，适用于标准的 96 孔板、8 联管或 0.2ml PCR 单管 19、舒适：超大的 7 英寸彩色触摸屏，反应灵敏，可戴手套操作 20、具有 USB 接口和网络接口，可进行程序储存、复制、软件升级等 21、原装进口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			
4	-86 度冰	●	技术要求及配置：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10～32℃，环境	1	台	工业

	箱		湿度:（20～80%）RH，工作电压：（198～242）V，频率：(50±1)HZ。 2、样式：立式。 3、有效容积：678L 。 4、外部尺寸约(宽*深*高 mm)：1090*1025*1955。 5、内部尺寸约(宽*深*高 mm)：750*696*1286。 6、具备状态运行指示圈，正常运行时，液晶屏温度显示外圈为蓝绿渐变色，温度异常时，温度外圈颜色变成红橙渐变色。 7、开机延时和停机间隔保护功能，确保运行可靠；屏幕锁定和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随意调整运行参数。 8、一体式把手门锁设计，可加双挂锁，选配电磁锁、刷卡、指纹、人脸识别。保温材料：采用高性能 VIP 真空绝热材料，VIP 保温板厚度≥20mm，箱体发泡层≥130mm,大幅提升保温效果。四个发泡压紧内门，双层发泡保温外门，外门 4 道密封，内门两道门封，整机 6 道门封。			
		★	9、温度控制：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适用范围在-40℃～-86℃范围内，控温精度 0.1℃。 10、显示：7 寸高性能 LCD 电容触摸屏，显示精度 0.1℃，清晰显示，界面友好，动态实时显示箱内温度、系统设定温度、环境温度、报警状态、时间等参数信息，且可连接蓝牙与 WiFi，具备样本存取管理，			

			温度数据查看及数据曲线，设置与留言板功能。 11、安全存储：14 种声光报警系统（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高环温报警、开门报警、电压异常、断电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系统故障等），物品存储更安全。 12、无氟环保制冷工质,制冷剂用量符合国家安全标准，明确制冷剂用量，自主知识产权的独特制冷回路。 13、双压缩机运行，单压缩机出现故障，另外一个压缩机仍然可以维持箱内温度在-70℃以下运行，确保样本储存安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14、25℃环温时，单日耗电量≤13KW.h/24h。**（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15、箱内温度均匀性要求，25℃环境，设定-80℃测试，整机≥20 点测试，最高温度与最低温度的差小于 10℃。**（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16、25℃环温时，空载降温到-80℃时间≤4.7h。**（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17、低噪音，稳定运行噪音≤55 分贝。**（投**			

			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18、25℃环温，空载稳定运行断电回温至-50℃时间≥270min。**（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有权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加以证明）**			
		●	19、大面积翅片式冷凝器，散热面积大，效果好。 20、自动加热门体平衡孔设计，彻底解决短时间内连续多次开门。 21、3 个温度测试孔，方便测试温度。 22、标配 USB 模块，可记录箱内实际温度、故障报警等数据长达 10 年以上。 23、标配蓄电池，断电状态可持续为温度报警、USB 端口供电。 24、所投产品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扫描件**。 25、 设备验收合格后整机保修叁年，压缩机等主要零部件保修五年，终身维修。			
5	▲四元梯度高效液相色谱仪（**进口**）	●	1.工作条件： 1.1 工作电压：220 V ± 10%, 50 Hz 1.2 温度：4.0~38.0 ° C 1.3 湿度：20%~70%，无冷凝	1	台	工业
		★	2. 技术指标： 2.1 四元溶剂管理系统 2.1.1 色谱泵：一体式独立柱塞，数控直线驱动色谱泵技术，双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无需混合器和阻尼器，**投标文件中提**			

			供泵设计图扫描件。 2.1.2 泵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2 路 2.1.3 压缩补偿：自动、连续 2.1.4 四元梯度：1~4 路溶剂任意比例混合 2.1.5 脱气：4 通道真空脱气，每个排气仓内部体积≤500μL**（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证明材料扫描件加以证明）** 2.1.6 梯度模式：系统预置≥10 种梯度曲线 2.1.7 延迟体积、梯度准确度和梯度精度指标不随反压变化 2.1.8 干灌注/湿灌注：前面板自动控制，提供用于自动溶剂灌注的功能			
		●	2.1.9 流速范围：0.010~10.000 mL/min 2.1.10 最大操作压力：5,000psi 2.1.11 延迟体积：<650 μL，并且不随反压变化 2.1.12 柱塞密封件清洗：自动、可编辑 2.1.13 混合范围：0.0~100.0%，增量为 0.1% 2.1.14 流速准确度：±1%或 10 L/min (取较大者)，流速 0.200~5.000 mL/min 2.1.15 混合准确度：±0.5%，不随反压变化 2.1.16 混合精度：±0.15% RSD 或±0.02 min SD（取较大者），不随反压变化 2.1.17 混合方式：低压混合 2.1.18 液晶控制面板：支持仪器面板操作			

		★	2.2 自动进样器管理系统 独立的清洗进样针流路自动清洗进样针，针内、外同时清洗，可保证进样针在进每一个样品前均保持干燥清洁，最大程度降低交叉污染。 2.2.1 样品瓶数：≥120 位， 2 mL 标准样品瓶 2.2.2 进样次数：每个样品 1~99 次进样 2.2.3 进样精度：< 0.5% RSD，5~80 μL（使用 250 μL 注射器）；< 0.3% RSD，5~60 μL（使用 100 μL 注射器），1 mL/min，6 次重复进样，咖啡因，273 nm 2.2.4 进样准确度：±1μL（±2%）（50 μL，N = 6） 2.2.5 进样体积范围：0.1~100 μL；使用选配的样品定量环时 0.1~2000.0 μL； 2.2.6 进样线性：>0.999（1.000~100.000 μL） 2.2.7 进样残留（交叉污染）：≤0.0025%，进样针为流动相流路一部分，减少交叉污染。 2.2.8 高级操作：优先进样，自动添加，标准品自动进样			
			2.3 柱温箱 2.3.1 温度范围：20℃（或室温以上 5℃，取较大者）~65℃，增量：1℃ 2.3.2 控温方式：强制空气循环 2.3.3 温控精度：0.1℃			
		★	2.3.4 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2.3.5 波长范围：190~800 nm 2.3.6 波长准确度：±1 nm 2.3.7 二极管数：≤512；带宽：1.2 nm 2.3.8 数字分辨率：1.2 nm/像素 2.3.9 基线噪音：≤10.0×10-6 AU 2.3.10 漂移：≤1.0×10-3 AU/hr 2.3.11 线性范围：≤ 5% (2.5 AU)，对羟基苯甲酸丙酯，257 nm 2.3.12 吸收范围：0.0001~4.0000 AU 2.3.13 单一光源：氘灯,无需配置其他光源 2.3.14 内置灯优化软件：减少可见光波长噪音，补偿等损耗能量 2.3.15 流通池：梯形狭缝池，消除示差折光效应 2.3.16 池长：10 mm（分析池）；池体积：16.3 μL（分析池） 2.3.17 流通池耐压：1000 psi（分析池） 2.3.18 固定狭缝：保持良好线性和光谱分辨率，简化操作 2.3.19 可将所有组分的最大吸收波长值整合成一张色谱图，无需逐个设置波长来寻找每个组分的最大吸收波长值 2.3.20 具备建立标准物质光谱库功能			
		●	3. 色谱数据管理系统 3.1 是在最新 Windows 10，64 位中文版操作系统下编写和测试。 3.2 原厂源代码级全中文版，其中包括在线帮助采用简体中文。**（投标文件中提供**			

			软件截图加以证明） 3.3 内置 ORACLE® 11 版图文数据库。为保证数据库的稳定性，安装的一致性和可靠性，软件安装的时候数据库同时安装。数据库和软件不得分开安装。 3.4 登录时输入用户名和密码，每个使用者可以使用各自的用户名，密码和权限，相互之间的数据互相独立，互不干扰。 3.5 操作向导模式和在线帮助功能：只需按照指南要求进行操作即可执行相应的功能。 3.6 具有数据安全性：符合 cGMP/GLP 和 21 CFR Part 11 法规的要求，具有电子记录，电子签名之功能。具有分配用户使用权限之功能。 3.7 ≥16 种校正拟合定量计算方式，适应不同分析及不同检测器应用。 3.8 ≥10 种数据检索模式，适应大量数据管理和检索。 3.9 报告格式的编辑和排版：结果可以有单个报告和综合报告。 3.10 原始数据和结果可通过多种方式输出到其它软件中。 3.11 用溶剂角及噪音角计算色谱峰一致性，对色谱峰进行纯度分析以判断是否有共流出物（PDA 检测器）。 3.12 用户可自定义样品信息和编辑计算公式实现特殊的计算：样品信息类型 ≥6；数据类型≥6。**（投标文件中提供软件截图**			

			加以证明） 3.13 积分模式：传统积分和 ApexTrack 峰尖寻迹拟和积分，可提供更准确的肩峰、负峰和拖尾峰的积分。			
			4. 基本配置： 4.1 高效液相色谱四元泵 4.2 在线脱气机 4.3 自动进样器 4.4 柱温箱 4.5 检测器（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4.6 数据处理系统： 4.6.1 硬件要求：i5 处理器，12G 内存，500G 硬盘，独立显卡、21 寸液晶显示屏，DVD-RW，激光快速打印机 4.6.2 中英文软件：包括仪器控制、数据处理等软件；定量分析软件；整体控制液相色谱及检测器的软件和相应接口 4.7 与仪器同品牌的原装进口溶剂瓶 7 个 4.8 色谱柱(C18 色谱柱 5μm，1 根) 5. 技术资料 5.1 免费提供全套、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详细的仪器中英文说明书、操作手册和仪器维护等有关资料 5.2 随货提供相关应用技术资料。 6. 技术服务和培训 6.1 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同时为 2 名以上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上机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			

			6.2 提供两名仪器操作人员到国内生产商或销售商组织的操作及维护技术培训。 6.3 定期现场回访：2 年以上每年 2 次的免费现场回访。			
		●	7. 质量保证 保修期自测试验收合格起 1 年内，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8.原装进口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6	振动切片机（**进口**）	★	1.Z 轴振幅：μm 级以下。 2.重量不大于 33kg 即可保证系统的稳定性。 3.刀片振动频率：50Hz 到 120Hz。	1	台	工业
		●	4.Z 轴刀片调整极小。 5.刀片支架的角度对用户可自定义。 6.设置刀片开始和停止位置。 7.手动或者自动操作。 8.自动编程或者存储功能。 9.冰水浴槽易清洗。 10.可供选择的 LED 灯和放大镜有助于作清楚的观察。 11.截面厚度：0.001mm。 12.浴台升降速：1mm/s 最大。 13.最大（垂直）浴桌行程:19mm。 14.切割头速度:最低：-4mm/s。 15.最大：+4mm/s。 16.切割头回缩速度:4mm/s。 17.切割头最大行程:40mm。			

			18.Z 轴偏转：小于 1μm。 19.刀头推进精细控制：0.01mm/s。 20.包括 Z 轴的校正装置。 21.频率递增：5Hz。 22.刀片振动振幅:最低：0.5mm。 23.最大：2.5mm。 24.幅度步长：0.25mm。 25.功率要求（可选）：60Hz/50Hz。 26.额定功率:100W。 27.光源： 100-240Vac 1-2.3W。			
		●	28.产品要求原装进口，为保证售后服务可靠性，**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7	立式全温振荡培养箱	●	1、PID 微电脑智能控温仪，控温精确； 2、具有定时功能：0～999.9 小时内任意设定培养时间； 3、精选优质进口压缩机、无氟环保制冷剂，噪音低、制冷效果好，确保设备在低温状态下长时间稳定运行,独特定时除霜功能，1~89 分钟可自由设定，除霜间隔 30~600 分钟可调，能长时间在低温状态下运行不冰堵 4、箱体内部圆弧角设计，不仅美观大方，不容易滋生细菌，而且方便清洁，内衬采用镜面不锈钢，防腐蚀； 5、三维一体的偏三轮驱动，运转平滑、稳定、耐久、可靠； 6、具有超温报警功能及异常情况自动断电	1	台	工业

			功能；有开盖即停功能，使用更加简便、人性化； 7、具有断电恢复功能，避免因停电、死机而造成的数据丢失问题； 8、采用伺服电机，控制速度精确、高速性能好、稳定性强； 9、流线型外观，内衬采用镜面不锈刚，防腐；外壳采用静电喷塑。			
		●	技术指标： 10、振荡频率：10-320rpm（可高转速下稳定运转） 11、振荡频率精度：±1rpm 12、摇板振幅：Φ26mm 13、温控范围：4～60℃ 14、温度调节精度：±0.1℃ 15、温度均匀度：±1℃ （at 37℃） 16、显示方式：LCD（液晶显示屏） 17、对流方式：强制对流 18、控制方式：P.I.D 微电脑智能控制 19、最大容量：单层 250ml×25 或 500ml×16 或 1000ml×9 共两层， 20、定时范围：0-999.9 小时 21、摇板尺寸（长×宽）：485mm×485mm 22、夹具板到顶部距离不得低于 635mm 23、标准配置： 一体成型塑胶夹具（固定夹具可选），底部带万向轮方便运输 24、电　　源：AC220±10％ 50～60Hz 25、外型尺寸（长×宽×高）约：760mm×680mm×1280mm			

			26、噪音：低于 55dB			
8	电泳系统（**进口**）	●	技术参数： 一、基础电源（1 台）： 1、输出范围电压：1－300 V 电流 ：4－400mA 功率： 75 W 最大 2、输出类型：恒流、恒压（带自动跨接） 3、定时器 ： 1 min－999 min 4、暂停/继续功能：有 5、显示：3 位数字发光二极管 6、断电后自动恢复：有 7、安全性能：空载监测；荷载突变监测；过载/短路监测；地面漏电保护；过压保护过载/短路监测 8、操作条件：0－40ºC; 0－95%湿度 9、可叠放：可以 10、输出插孔：4 对并联 11、安全标准：CE EN-61010	1	台	工业
		●	二、转印槽（2 台）： 1 、1 小时内转印 2 块 10 × 7.5cm 凝胶或低强度过夜转印 2 、电极丝相距 4cm 以产生强电场保证转印过程中凝胶的正确方向 3、内置蓝色制冷芯冷却元件快速只收转移过程中产生的热量 4、缓冲液只需 450ml			
9	气相色谱检测	★	1、检测器与气相主机 GC9790Plus 可以无缝对接，通过主机软件控制	1	台	工业
		●	2、根据使用需求，配上匹配的硫、磷滤光			

	器		片各一套； 3、最高使用温度：400℃； 4、最小检测限：≤1.4×10^{-12}g/s(P) ，≤5×10^{-11}g/s(S)；			
		●	5、基线噪声：≤20uv 6、基线漂移：≤50uv/30min 7、线性动态范围：P≥10^{3} S≥10^{2}			

第 3 包：超低温冰箱等设备采购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1	▲-86℃超低温冰箱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 10～32℃，电源 220V/50Hz。 ●2、立式，有效容积≧380L。 ★3、外部尺寸约： 812*893*1980mm，箱体设计宽度为 725mm，适合进入门宽 750mm 以上门。 ●4、温度控制：微电脑控制，温度数字显示，，箱内温度-40℃~-86℃可调，超温报警，断电记忆。 ●5、安全系统：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门开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可设定时间、显示面板密码锁功能）；所有部件独立接地。 ●6、显示：LED 显示屏，可显示箱内温度，设定温度，环境温度，输入电压。能设定高低温报警和箱内温度，具有故障提示预警功能。 ●7、门：外门 1 个，内门 2 个；发泡结构内门，有效保温，最大限度避免打开外门后，冷量泄露。	6	台	工业

		可调节搁架，便于物体存放；“创新式”一体式外门门锁手把设计;紧凑式脚轮设计,灵活方便;不锈钢内门手把，结实耐用。 ●8、外门四层，内门一层，共 5 层密封结构设计：采用耐腐蚀的橡胶材料，抗菌性能优越，加宽、多层密封条设计，密封性更好；气囊结构设计保温更好。发泡内门密封性更好，存取物品温度回升小。 ●9、隔热层：VIP 航空隔热真空保温材料+无氟发泡剂，保温效果好。 ★10、创新双级复叠碳氢制冷系统设计，选用 HC 制冷剂，含氟为 0，绝对环保。 ★11、进口 SECOP 压缩机，质量更可靠，EBM 进口低噪音,节能风机,提高系统安全性和可靠性。 ★12、搁架可调，方便用户存储物品，宽气候带设计，适合 10℃到 32℃使用；可选配温度记录仪和冻存架、冻存盒、远程报警功能。 ★13、双锁结构设计,自带暗锁，同时可用挂锁，保证用户存储物品安全性，既安全又可靠。 ★14、可选配同品牌智能温度记录仪、冷链安全监控系统，全程监控并记录冷链设备运行状态，并短信报警；可选配样本资源管理信息化系统，规范、便捷管理样本。 ●15、标配 USB 模块,可同步记录箱内实际温度、设定温度、高低温报警温度、输入电压、环境温度等数据 10 年以上。 ●16、自动加热门体平衡孔设计，彻底解决短时间内连续多次开门，不用等待。 ●17、标配 5V 冷链供电系统，专门为冷链采集			

		模块供电，避免外部供电杂乱、触电风险。 ★18、配置智能安全监控系统，要求可以同时通过网页和手机移动端进行仪器预约和报警通知。对冰箱使用后的维护工作有监督机制，准确定位未按标准维护设备的使用人；对高值样品进行精细化管理，从放入开始，系统可以从资产台帐和物理位置两方面对样品进行查询、跟踪、效期预警、库存预警，物品定位跟踪让实验室对样品管理更规范、安全，减少浪费和损耗，也节约管理时间；信息可并入实验室中心平台，阅读状态显示。			
2	医用冷藏箱	一、产品技术规格 ●1、微电脑控制，控温精度 1° C，大屏幕 LED 显示，观察方便。 ●2、容积：>260L。 ●3、显示：采用微电脑处理控制系统，数字显示箱内温度。速冻按键可实现快速降温。 ●4、设定温度在-10℃～-25℃范围内调节，箱内温度均匀度误差小于 3° C。 ●5、多种故障报警（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 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6、 配备脚轮，灵活，可移动。 ★7、门体挂锁设计，方便用户更换挂锁，避免通用门锁，保证存储物品安全。 ●8、控制：监控模块实现箱内温度数值实时取值，保证箱内温度与显示温度一致。 ★9、密封：高密度超厚保温层，可拆卸式密封条，保温效果更好。	3	台	工业

		●10、材料：机器箱壳采用冷轧钢板；内胆采用PS 板吸附材质，有效防菌，并便于用户使用中对内部清洁。 ★11、抽屉：7 个抽屉设计，便于用户分开存储不同类型的物品，防止保存物品交叉影响。 ●12、内部采用搁架式蒸发器设计，保证箱内降温速度和温度均匀性。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各包报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所投包别所需的全部费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1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5	投标人资质 **（第 3 包）**	符合投标人资格中的资质要	（1）投标人是所投医疗器械生产厂家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求	（2)投标人是所投三类医疗器械产品代理商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 （3)投标人是所投二类医疗器械产品代理商的，投标文件中提供其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扫描件。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
5	招标文件获取情况	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获取	

6	医疗器械注册证（第 3 包）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	提供完整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扫描件
7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查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不得相同	
8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9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指标	指标描述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70 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响应情况	根据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1.★代表重要指标，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 3 分，否则不得分。共 10 项，共计 30 分； 2.●标识项表示一般指标项，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 1 分，否则不得分。共 20 项，共计 20 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及“货物指标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0-5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与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等	0-5 分

		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免费维修时间响应快、解决问题快的，得 5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免费维修时间响应较快、解决问题较快的，得 3 分； 3、售后服务方案有待完善、免费维修时间有待提高、解决问题时间合理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方案。	
	供货、培训与维保方案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供货、培训与维保方案，由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要求进行评分： 1、供货、培训与维保方案科学、齐全的，有完善的保证安装施工质量的措施的，得 5 分； 2、供货、培训与维保方案较科学、较完整的，得 3 分； 3、供货、培训与维保方案内容一般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方案。	0-5 分
	用户反馈	根据投标人收到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用户反馈意见（须盖用户单位公章）中对投标人承接的项目履约信誉良好，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服务及时、按时完工等方面出具的用户评价，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业主评价履约信誉好、无安全事故、服务及时的得 4 分； 2、业主评价履约信誉良、无安全事故、服务较及时的得 2 分； 3、差或未提供反馈意见的不得分。	0-4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用户单位公章（或部门章）的履约反馈意见证明材料，时间以反馈材料落款时间为准。	
	投标人业绩	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所投包别采购需求中标注▲产品**（须与本次所投产品同品牌，可不同型号）**供货及安装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2分，满分6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合同以及验收报告扫描件，如合同或验收报告无法体现项目内容、产品品牌等内容，须另附加盖业主单位公章（或部门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6分
价格分（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

项目编号：2021BFAHZ02275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安徽医科大学（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

投

标

文

件

第___包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第___包
投标报价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二、投标函

致：安徽医科大学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承诺如投标保证金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前到达贵方指定的账户，我方投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且承诺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真实有效。

7.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1.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十、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

4．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安徽医科大学）的（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四、投标保证金退还声明

项目名称：安徽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仪器设备采购（二）

项目编号：2021BFAHZ02275

投标保证金金额：_____

我单位投标保证金到期后请汇至如下帐号：

收款单位：_____

开 户 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电　　话：_____

地　　址：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中标人办理合同备案时须携带此表提交至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

2.投标保证金只退还至投标人账户。因收款单位与投标人名称不一致（分公司或子公司代收投标保证金，视同名称不一致）造成的投标保证金无法退还或迟延退还，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概不负责。

3.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十五、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 20 号令）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所指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和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三条 本规程适用于《合肥市公共资源集中交易目录》范围内的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资产类项目。

第四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服务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五条 为满足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的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系统。电子服务系统具备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公开、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第六条 招标投标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招标投标交易活动的系统。电子交易系统具备用于在线完成招标投标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招标投标数据信息功能，为行政监督相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监察和受理投诉提供所需的信息通道。

第七条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建设和管理合肥区域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以下简称主体库），对入库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网上公示。

主体库成员应及时对其注册的信息进行维护，并作出信用承诺，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当主体库中填写的文字信息与上传扫描件的信息不一致时，以扫描件为准。

投标文件引用的主体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认定。

第八条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九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项目采取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十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一条 投标人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二条 澄清、修改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阅相关澄清、修改信息。

第十三条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允许投标人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四条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五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六条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现场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的情形，投标人应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现场。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系统自动记录开标过程。

第十七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作为备

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电子光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

第十八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二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第二十条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评标报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及时交互至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第二十一条 招标人应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和公布中标候选人及中标结果。

第二十二条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

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规程由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六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两年。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